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ing H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鼎和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05**)

季度公告

本公告乃由鼎和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説明者外,本公告中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有關:

(1) 營運狀況

本集團維持三個主要業務分部,即(i)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ii)提取及裝瓶礦泉水;及(iii)勘探鐵礦石、煤及錳。

開採白雲石及生產鎂錠

鑒於其他製造商的激烈競爭及產能成本效益等挑戰,本集團位於馬來西亞霹靂 州的冶煉廠繼續避免全面運營。同時,本公司正檢視此業務分部的營運情況。

提取及裝瓶礦泉水

龍川升龍礦泉有限公司(「**龍川**」)的主要業務為於中國製造、銷售及分銷瓶裝礦泉水。龍川目前以「真寶」品牌在中國設立品牌並推廣瓶裝礦泉水。

由於本集團的現金資源緊絀,故投資於龍川以開發一條製造有氣水的新生產線的計劃仍然擱置。同時,本公司正檢視此業務分部的營運情況。

勘探鐵礦石、煤及錳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PT. Laksbang Mediatama (「PTLM」)的主要業務為於印尼Yogyakarta省勘探錳資源。由於PTLM的董事與法律代表出現分歧,故PTLM(包括勘探項目)自二零一二年起暫停營運。由於法院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作出判決後,需額外時間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及法律代表的空缺,PTLM的經營及勘探活動尚未恢復。同時,本公司正檢視此業務分部的營運情況。

(2) 復牌計劃

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度(「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度業績」)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二零一八年中期業績」)。本公司將積極配合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進行及完成有關二零一七年年度業績的審核框架,包括但不限於:(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調整分錄之解釋;及(ii)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含之項目明細。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有關董事會會議及二零一七年年度業績、二零一八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一八年中期業績的最新公告。

本公司現正積極處理債權人的呈請申請,並正檢視本集團的營運情況,將在可行情況下重新開展現有的業務及/或拓展新業務以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的資產價值以保證股份得以持續上市。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按自願性基準不時發佈公告以令其股東及市場知悉本集團之狀況及最新發展,以便讓股東及投資大眾掌握評估本集團狀況所必要的重要資料。本公司將適時發佈進一步的公告及通函來讓股東及市場知悉有關重組進程及本公司滿足復牌條件程度的任何最新的重大發展。

(3) 有關清盤呈請之最新狀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接獲之清盤呈請。本公司謹此向股東提供最新資料,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知悉有兩項針對本公司發出之清盤呈請,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1. 檔案編號: HCCW 103/2018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之公告所述,於二零一八年八月 二十日,公司法官頒令(其中包括),聆訊押後至待定日期辯論,並預留一 天進行。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定出上述辯論聆訊之日期。

2. 檔案編號: HCCW 172/2018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之公告所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 三日,公司法官頒令(其中包括),聆訊押後至呈請人及支援債權人存檔及 送達其回覆誓詞後的星期一辯論。其後,辯論聆訊訂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 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進行,由公司法官審理。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之聆訊 中,公司法官頒令(其中包括),呈請之聆訊押後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 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進行,由公司法官審理。

持續暫停買賣股份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三日上午九時正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且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鼎和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松岭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松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海娟女士及劉法先生。